



证券代码:301309 证券简称:万得凯 公告编号:2026-041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9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6日通过口头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陈方仁先生、陈礼宏先生、韩玲丽女士、朱建先生、连之伟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钟兴富先生召集和主持,并就本次董事会紧急通知的原因在会议上作出了说明,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议案》

公司原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苏州奥兰多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李荣虎、苏州晟融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中区吉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4名交易对手购买江苏普瑞智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瑞智控”)100%的股权,同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自本次交易事项筹划以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各项工作。鉴于本次交易历时较长,资本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基于切实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提高交易效率、降低交易成本的目的,综合考虑目前交易的实际情况及资本市场环境等因素,经审慎研判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未来不排除以现金方式收购普瑞智控部分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301309 证券简称:万得凯 公告编号:2026-043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的《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为加强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于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15:30—16:3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召开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现将相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15:3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四)会议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钟兴富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黄曼女士,本次交易对方代表,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等相关人员将出席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能有所调整,具体以当天实际参会人员为准)。

二、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以在上述会议召开时间段内登录“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参与本次说明会,与公司出席人员进行互动交流,公司将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问题征集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投资者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通过

网址<https://eseb.cn/1BnFQqOp5pC>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3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现将终止事项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苏州奥兰多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李荣虎、苏州晟融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中区吉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4名交易对方购买江苏普瑞智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瑞智控”)100%的股权,同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公司在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的相关工作
自本次交易启动筹划并推进实施以来,公司及其他相关方积极、有序地推进本次交易相关的尽调、审计、评估等工作,严格遵循《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对本次交易相关风险及存在的不确定性予以充分提示。本次交易主要过程如下:

(一)公司因筹划本次重大交易,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得凯;证券代码:301309)自2026年3月24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6年3月24日在巨

届时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公司有权机构将授权公司/子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不违反上述授权范围内签署本次担保的有关文件。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子公司正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被担保企业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深圳太极数智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时未有反担保,其他股东未按比例提供担保的原因是该股东持有深圳太极数智的股权比例仅有1.78%,且深圳太极数智由公司负责经营管理,公司对子公司的偿债能力有充分的了解,担保风险可控,该担保公平、对等。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主要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同时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助力其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具有稳定的控制能力,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及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公司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不会对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实际担保金额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95,205.99万元(包含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与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之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9.58%。除此以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6-057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停牌期间,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二)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8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公司分别于2026年5月7日、2026年6月6日、2026年7月7日、2026年8月7日、2026年9月7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三、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自本次交易事项筹划以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各项工作。

鉴于本次交易历时较长,资本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基于切实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提高交易效率、降低交易成本的目的,综合考虑目前交易的实际情况及资本市场环境等因素,经审慎研判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未来不排除以现金方式收购普瑞智控部分股权。

四、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决策程序
2026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议案》,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尚处于预案阶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终止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系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协商后作出的决定,不会对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和开展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承诺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谨慎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6-058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单位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担保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深圳太极数智技术有限公司	3,000万元	2,100万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5,205.9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9.5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 对外存在担保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太极数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数智”)因业务发展需求,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授信期限1年,公司为该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实际担保金额以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期限不超过1年,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2026年5月20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70,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

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年度担保额度内,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深圳太极数智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控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间接持股98.22% 福耀持股1.78%
法定代表人	徐春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5622F
成立日期	1990年8月23日
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3楼1402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及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技术咨询;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管理与咨询;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6月/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月(未审计)/ (经审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资产总额 42,994.32 44,181.50 负债总额 14,682.86 16,227.05 资产净额 28,311.46 27,954.45 营业收入 2,865.95 9,656.75 净利润 357.01 377.52

三、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鉴于担保合同将于实际融资时与融资合同一并签署,因此具体担保内容和形式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6-108
债券代码: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履行部分担保责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履行担保责任情况概述
(一)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关情况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和2025年6月18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25年度融资担保额度进行预计的议案》,批准公司作为参股公司成都天府兴新鑫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新鑫农牧”)的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为兴新鑫农牧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额度为5.845亿元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2025年6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公司2025年度融资担保额度进行预计的公告》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兴新鑫农牧于2025年9月1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春熙路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春熙路支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440200023-2025年(春熙)090928号)(以下合称“借款合同”),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春熙路支行为兴新鑫农牧提供了为期1年的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2025年9月17日起至2026年9月17日止)。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就上述流动资金贷款签署了《保证合同》(0440200023-2025年(春熙)090928号-022),担保范围为借款主合同项下40%的借款本息(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包括债权人根据主合同向债务人发放的贷款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等,担保期限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二)履行担保责任的情况
根据兴新鑫农牧与工商银行成都春熙路支行的借款主合同约定,兴新鑫农牧应于2026年9月19日偿还贷款本金人民币10,000万元。由于兴新鑫农牧主营业务是生猪养殖、饲料生产等,目前受猪周期客观规律与市场行情低迷的双重影响,短期流动资金面临缺口,未能按期足额偿还本息债务。2026年9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春熙路支行发送的《履行保证责任通知书》,要求公司根据担保合同的约定,如借款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借款人未按时足额履行的,公司应在保证范围内立即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故由公司按40%的持股比例代为偿还其中的4,000万元。同时,成都天府乡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乡村公司”)作为大股东,持有兴新鑫农牧60%股权比例,按其持股比例代为偿还其中6,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天府乡村公司均已按照借款合同及相应担保合同的约定,履行上述担保责任。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成都天府兴新鑫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C4F0LF5Q
3.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4.注册地址:成都东部新区石板凳街道石板东路128号

证券代码:301269 证券简称:华大九天 公告编号:2026-041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大九天”)股份38,163,69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97%)的大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基金”)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5,478,746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大基金的相关减持股份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8,163,699	6.9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自身经营管理需要
2.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3.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2026年10月20日-2027年1月19日)进行。
5.拟减持数量及比例:减持数量不超过5,478,746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6.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7.大基金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及履行情况》第五条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减持主体承诺及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大基金承诺如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	------	--------

证券代码:301269 证券简称:华大九天 公告编号:2026-041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履行完毕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一、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份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定,在锁定期届满后逐步减持。 二、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三年内本企业拟减持股份的,减持价格按照锁定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确定的价格进行。 三、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别地,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不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形除外。 四、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規、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及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五、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承诺履行中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大基金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本次拟减持股份与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1、上述股东减持将视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具体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方式及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大基金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6-034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2、经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3、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发布《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26年半年度营业收入23,476.46万元,同比增长17.15%,归母净利润2,503.51万元,同比下降20.43%。敬请投资者查阅公司相关公告,理性决策,注意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新宏泽;证券代码:002836,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16日、2026年9月1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公司自查和问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5、公司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亿泽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泽控股”)不存在买卖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

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公司控股股东亿泽控股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亿泽控股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公司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没有任何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发布《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26年半年度营业收入23,476.46万元,同比增长17.15%,归母净利润2,503.51万元,同比下降20.43%。相关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及回复。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